东莞市2010年上半年办理自学考试考生申请毕业工作的通知 自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_E4_B8_9C_ E8_8E_9E_E5_B8_822_c67_648524.htm 2010年上半年办理自学 考试考生申请毕业手续定于6月15日至20日进行。考生届时可 先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自行办理申请毕业登记手续 ,然后按要求向市考办提交有关纸质资料,由市考办初审。现 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一、申请毕业的基本条件1、考生必 须完成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和考核且成绩合格 2、考生所有合格课程的成绩均属同一个准考证号。需办 理转、免考手续的考生,必须在5月1日前办妥转考、免考手 续。逾期办理的,须推迟到下一期办理毕业手续。需用全国 计算机等级考试、英语等级考试成绩办理免考自学考试相关 课程的考生,必须在申请毕业前提前办理免考手续。考生可 在星期二或星期四到东莞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办理转、免考手 续,地址:东莞市南城区三元路8号东莞报业大厦六楼。3、 自学考试管理系统中本人的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、电子照 片和各科成绩等数据准确无误。 4、无违纪记录(如有违纪 记录,已达到推迟毕业年限)。5、未办理过该专业的毕业 证。二、网上申请毕业登记的方法 1、考生可通过登录广东 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(http://www.stegd.edu.cn/)自行办理申 请毕业登记工作。考生凭准考证号和在电子摄像或预报名时 设置的密码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。忘记密码的考生 可自行在网上登陆管理系统输入准考证号和身份证号设置新 密码一次。第二次忘记密码须凭身份证和准考证到东莞市考 办设置新密码。 2、考生须在办理毕业登记前上网确认(或更

正)下列信息: (1)可用"基本信息维护"功能自行更改籍贯 、民族、最后学历、职业、工作单位、联系电话等数据。(2) 本次申请毕业的考生,如果需要对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、 出生年月等数据进行更正,必须在5月1日前(周六、周日休 息)到东莞市考办办理更正手续。办理更正手续时,要提供 自学考试准考证、身份证的原件及其复印件。如果需更正姓 名,还必须提供公安部门出具的身份证明材料和户口簿原件 及复印件。所有更正事项待省考办审核同意后才可办理申请 毕业登记。(3)需要对成绩进行更正的考生,必须携带《课程 合格证书》的原件、复印件以及本人申请书到市考办提出更 正申请和审核确认。3、考生个人网上申请毕业登记的时间 为6月15日一20日详细的操作说明请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 系统,点击主页面查看。在网上成功办理申请毕业登记后, 使用激光打印机用80g/m2或以上的A4复印纸打印双面《毕业 生登记表》,一式二份,打印时要删除页眉和页脚,《毕业 生登记表》中栏目"考生在单位的思想和工作表现"栏,由 考生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。三、毕业初审办理时间 和地点 考生在网上自行办理申请毕业登记后,须到指定地点 办理毕业初审手续。没有自行在网上办理申请毕业登记的考 生可以到初审地点补办申请毕业登记手续。 1、时间:6月15 日---20日(上午:8时30分12时,下午2时5时30分)2、地点 :东莞市广播电视大学(莞城运河东一路157号)。考生可乘 坐东莞市公共汽车7路、11路、12路、21路、22路、24路、32 路、L5路车,在东莞市经贸中心站下车后,步行3分钟可到达 东莞市广播电视大学。 四、毕业初审 1、初审 考生到东莞市 广播电视大学办理初审必须携带及缴交以下材料:(1)《毕业

生登记表》一式两份。(2)《准考证》、《身份证》的原件及 其复印件,两证复印在同一张A4纸上。(3)申请本科毕业的考 生,还应提供专(本)科毕业证书和《毕业证书鉴定证明》的 原件、复印件: 持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的专(本)科 毕业证书的,只需提供专(本)科毕业证书原件并上交其复印 件; 持其他教育机构(含普通高校、成人高校和外省的自 学考试委员会)颁发的毕业证书,必须持毕业证原件到广东 省教育厅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学历鉴定部进行学历鉴定。鉴 定部地址:广州市东风东路723号,电话:02037626990 、37627335、37626878。收费标准:广东省教育机构颁发的证 书专科70元/证,外省教育机构颁发的证书140元/证。由于省 验证的时间比较长,申请上半年本科毕业的考生,应于当年5 月1日前办理原毕业证的鉴定手续。届时,如不能出示专(本) 科毕业证书和《毕业证书鉴定证明》,须推迟半年毕业。 凭毕 业初审"回执"交费, 收费标准30元/人。 2、交材料 凭交费 发票和毕业初审"回执"上交以下材料: (1)考生所在单位已 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的《毕业生登记表》原件一式两份。(2) 准考证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(3)若申请本科毕业的考生, 还须上交专(本)科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、《毕业证书鉴定 证明》原件及复印件或广东省自考委颁发的专(本)科毕业证 书原件及复印件。 申请B030302行政管理(独立本科段)专 业的考生需提供毕业证书和完整成绩表原件及复印表。如成 绩表从本人档案中复印,档案所在单位劳动人事部门须在复 印件上签署意见,并加盖公章。如成绩表须从原毕业学校复 印,须由原毕业学习教务处在复印件上签署意见,并加盖公 章。 申请以下专业毕业的考生,需提供卫生类执业资格证

书原件及复印件:A100701护理学(专科)、A100703中医护 理学(专科)、A100704社区护理学(专科)、B100705社区 护理学(独立本科段)、B100805药学(独立本科段)。 申请B100702护理学(独立本科段)专业毕业的考生,需提供 护士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 以上材料要用A4纸复印。 五、 请考生注意如下事项 (1)市自考办只是对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 初审,考生是否符合毕业条件由省考办负责审核批复。(2)考 生不按要求上交《毕业生登记表》和相关材料而造成延误申 请毕业的,须推迟到下一期办理。(3)毕业登记的审核结果一 般在10月初电话通知考生。(4)考生申请毕业后,如急需开具 学历证明,可先复印《毕业生登记表》自行保存,然后到省 考办办理有关手续。百考试题收集整理 东莞市招生考试办公 室二一年一月二日 相关推荐: 东莞市2010年自考办理毕业初 审手续须知 更多信息请访问:广东自考网,自考论坛,自考网 校,在线题库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